

典型经验

创新理念锻造检察铁军

近年来,县检察院以实施专业化能力为主线,以创建学习型检察机关活动为载体,以提高队伍综合素质和司法规范化水平为目标,通过大力开展小课堂培训和全局岗位练兵等活动,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推动整体工作稳健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2013年以来,县检察院被高检院、省院评为全国、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被省纪委、省文明委评为江苏省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省级文明单位,被省院、省人社厅联合表彰为江苏省检察机关先进集体,十余个部门32批次获得市、县级表彰,有近百名干警获得市十大法治人物、最美检察官等表彰。

立足检察职业特点 提升干警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加大对干警职业素养的教育培训力度,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严明的检察铁军。一是强化思想政治教育。以“两学一做”、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等专项活动为契机,制定全院政治理论学习计划,按照“一个部门不少,一个干警不漏”的原则,加强各项专项活动的理论学习,以座谈会、党课、讲座、撰写心得体会等形式强化学习效果,引导干警争做合格党员,自觉做到公正廉洁、严守纪律、规范司法。二是强化检察业务教育培训。积极开展检察长办示范工作和小课堂培训工作,有效激发干警刻苦钻研检察业

务的热情,促进检察队伍的专业化建设。组织反贪、反渎、侦查、公诉等业务部门干警开展案件讲评、庭审观摩、辩论赛、演讲比赛等活动,促进干警整体业务能力的提升,引入公安等机关的业务骨干等外部力量,紧贴工作实际,积极推进小课堂建设工作。开设晶都检察讲坛,邀请全国检察业务专家、南京大学等知名高校教授为全院干警授课,提升干警业务能力水平。三是提升职业道德水平。加强检纪党规学习,以周例会、抽查等形式定期不定期进行测试,引导干警自觉严守纪律、忠实履职。加强正面典型教育,号召全体干警向焦裕禄、林志梅、刘文胜、连云港开山岛“火警哨”等系统内外先进典型学习,要求干警以先进为标杆,爱岗敬业为民服务;组织干警认真学习讨论近年来检察系统的反面典型案例,做到警钟常鸣长鸣,坚决不碰带电、“高压线”;组织干警到孟良崮、抗日山、安峰山烈士陵园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干警秉承烈士遗志,珍惜岗位热爱生活,自觉践行群众路线,做到为民司法。

强化人才示范作用 持续优化检察队伍结构

不断加强业务尖子和办案能手的培养,着力培养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努力扩大人才资源总量,优化检察队伍结构,在全院形成呵护人才、尊重人才、渴望成才

的良好氛围。一是鼓励高学历深造。大力提倡干警在职进行本科、研究生学历深造,对参加硕士研究生学习的干警给予一定的照顾和关怀。截至目前,全院85名干警中,本科以上学历的有69人,占81%;研究生学历的有13人,占15%。二是开展AB岗实践锻炼。打破单一人才培养方式,通过实行“主副岗”制度打造人才成长加速器,用制度的刚性对检察业务骨干进行有步骤、有重点的轮岗交流,要求干警在完成本职工作的基础上,积极承担其他部门业务工作或参与某项工作。目前,共有28名青年干警担任“主副岗”,实现了一岗多责、一岗多能。三是开展业务骨干讲学活动。依托晶都检察讲坛,实行领导导师讲学和业务骨干讲学制度,由院党组成员、业务骨干结合工作实际,就司法办案经验、业务技巧、能力提升等方面对全院干警进行培训,提升全院干警业务能力,促使其成为“拍手能干事、执笔能总结、开口能传经”的多功能型人才。

加强高校合作交流 提升干警素质软实力

积极与北京大学、南京大学等知名高校开展交流合作,借助高校的理论优势和资源优势,提升干警理论业务水平,有11项课题研究课题被最高检、省院、省法学会、市院确立为重点课题,共在各级媒体上发表理论调研文章百余篇,其中8篇在中国法学

青年论坛、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会、国家高级检察官论坛、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上获奖,实现了苏北地区检察理论研究高地崛起。一是建立检校共建机制。与南京大学犯罪预防与控制研究所共建“晶都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基地”,采取搭建维权平台、开展课题研究等形式积极探索防治青少年犯罪工作,并组织申报“全国未成年人创新实践基地”。二是建立检校交流机制。定期邀请高校教授来院就检察热点难点工作进行授课,与江苏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合作承办“侵财类犯罪的法律适用与基层检察实务”等主题研讨会,组织部分业务骨干赴武汉大学等高校进行法学理论及实务学习深造。三是建立检校研究机制。利用高校的学术优势,积极会同高校开展检察工作课题研究,检察改革项目合作,切实推进检察工作的创新、科学发展。其中与东南大学合建课题组,参与“未成年人保护”课题研究并获省法学会立项、为省人大立法提供参考依据;与东南大学签订科研项目“检察机关行政法律监督等检察改革”合同,积极探索和推进行政检察工作。县检察院撰写的《健全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机制的对策建议》入选全国检察机关行政法监督论文选编,并应邀参加该院理论研究所召开的全省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机制研讨会,作了重点交流发言。 王艳

政法动态

全县政法综治 重点工作推进会召开

近日,全县政法综治重点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副书记、县委书记尹诵晚,县综治办副主任李耿悦,县信访局党组成员、公安局治安大队大队长刘海宁出席会议。全县各乡镇(场、街道)和开发区政法委员、分管领导参加。

会议首先观看了南京市江宁区、玄武区等先进地区网格化社会治理工作的视频资料,并对当前全县政法综治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会议要求各乡镇(场、街道)和开发区要全面推进网格化社会治理机制建设工作,充分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科学合理划分网格,尽快实现全县“网格全覆盖”。要重点抓好“零亮工程”建设,积极做好点位确认、线路连接、系统调试等工作,确保4月10日之前完成施工任务,要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大宣传发动,线索搜集,督导督办力度,为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奠定基础;要扎实做好安全感和满意度“双提升”工作,通过不懈努力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刘琪

县委政法委联合多部门 开展执法检查

全国“两会”期间,县委政法委联合县人大、县政协组成综合执法督查小组对政法各部门的执法工作进行专项督查。督查小组分别对看守所、县检察院驻所检察室的执法工作和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进行督查。

督查小组检查了看守所监舍设施建设、安全保障、教育管理、人员配备、医疗卫生,以及县检察院派驻检察室等工作开展情况,对看守所和检察院派驻检察室开展执法规范、严格执法流程,在队伍建设、监管秩序、教育管理等方面取得的突出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在检查牛山街道、曲阳乡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时,认真查看了场所设施、执行档案,询问了社区服刑人员每月开展的教育学习和公益劳动情况,了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督查小组充分肯定了县司法局在社区矫正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同时指出要加强社区矫正工作人员队伍建设,促进我县社区矫正工作全面均衡发展。 时艳秋

县法院召开防范、打击 非法集资犯罪新闻发布会

近日,县法院召开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犯罪新闻发布会。扬子晚报、现代快报、连云港日报、苍梧晚报、连云港广播电视台、东海日报、东海广播电视台等新闻媒体、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了发布会。

县法院新闻发言人顾新文介绍了该院四年来非法集资犯罪案件审理情况。2014年至今,县法院共审结非法集资类犯罪案件13件22人,5人被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11人被判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实刑,近5000人次投入资金,总计3.156亿元人民币从社会公众手中流入犯罪分子腰包。

下一步,县法院将更加严格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在有效打击非法集资犯罪的同时,加强甄别查控,完善被告人资产处置,尽最大努力追赃挽损;构建长效机制,形成打击合力,配合相关部门强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和涉嫌非法集资广告咨询信息的清理整顿,形成防范合力;加强法治宣传,除通过新闻媒体定期发布典型案例,进行宣传教育外,还将结合已审结生效的典型案例,制作图版,在人员较为集中的公共场所开展图片展览和法律咨询活动,向社会公众宣传非法集资的主要特征和巨大危害,提高公众法律意识和风险辨别能力。 陈珍珍

县检察院举办 党风廉政教育专题讲座

近日,县检察院举办“党风廉政教育专题讲座”。县纪委党风廉政室主任陈宗乾受邀主讲。县检察院检察长何素红带领全院干警接受廉政教育。

陈宗乾主任围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相关内容,责任与问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深入、系统的阐述,既有理论层面的支撑引领,又有典型案例的实践指导,讲透深入浅出,通俗易懂,让全院干警接受了一次深刻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再学习和再教育。

专题讲座由县检察院纪检组长李廷娟主持,她要求,全院干警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要持续深入推进,全面深化提高;要心存戒惧,遵规守纪,用实际行动维护县检察院“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光荣信仰。 徐传峰

县校车办督查 驼峰中心小学校车安全

为扎实推进校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规范校车行驶秩序,消除校车交通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广大中小学生和幼儿人身安全,近日,按照全县教育系统安全大检查工作部署,县校车办督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驼峰中心小学对该校校车运行及家长接送学生的电动三轮车、四轮车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督查组一行详细查阅了校车管理台账,对校车标牌使用、驾驶员资格考核、校车运行条件等进行了重点检查。深入了解校车运行路线、出行时间、车辆投保以及车辆维护保养等情况,认真核验了车辆座位数和核载人数、校车外观标识、标志灯、停车指示标志、逃生锤、灭火器以及急救箱配备等情况。向相关司乘人员宣传了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以及安全防范、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等知识。同时,针对家长接送学生的电动三轮车、四轮车情况做了细致的统计汇总。

督查组对该校校车安全管理工作予以肯定的同时,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作了进一步强调。要求安排专人负责检查并及时上报相关信息,不得谎报、瞒报、迟报、漏报,坚决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全力维护教育系统校园安全稳定。 于斌



县司法局积极开展 法律护农春风行动

近日,县司法局积极开展2018春风行动,充分利用开春农忙前的大好时机,来到乡镇集市为农民群众送来“法治大礼包”。活动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版、提供法律咨询的方式,发放《法律维权手册》《司法行政便民服务手册》《农民维权手册》等相关法律宣传资料300多份,现场解答法律咨询12人次,其中宅基地、自建房、拖欠工资等问题较为集中,工作人员耐心给予解答。此外,工作人员还走进村户宣讲宪法修正案,县司法局精心制作的“一图教你读懂宪法修正案”宣传册,形象直观、通俗易懂,得到了农民群众的赞扬。 刘彩侠 摄



政法一线

东海警方掀起“扫黑除恶”宣传热潮 强力营造全民参与氛围

逢黑必除,除恶务尽,消除后患,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东海警方坚持“打早打小、露头就打”的原则,在全县范围内掀起一股强劲有力的“扫黑除恶”风暴,全方位、立体化宣传“扫黑除恶”的重大意义,打击锋芒直指黑恶势力犯罪,宣传攻势如潮水般涌来。



走上街头宣传

东海警方组织民警、辅警在县城人流量最大的主要路口发放“扫黑除恶”宣传单,宣传单上写明“扫黑除恶”的重要意义,并附有检举电话、邮箱、民警、辅警边发放边鼓励群众勇敢举报身边的黑恶线索。群众纷纷表示,此举不仅能增强自身的自我保护意识,更对黑恶势力起到极大的震慑作用。

拉横幅、播放电子屏

东海警方利用各辖区沿街商铺LED显示屏、宣传橱窗及各警务室宣传栏等,广泛开展社会面宣传;在辖区主要路口、醒目位置悬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标语,各主要道路沿线“扫黑除恶”横幅、标语触目可见;同时在巡逻车上悬挂标语,在巡逻防范的同时,大力宣传“扫黑除恶”举报内容和局长热线,切实提高了群众的参与度,使“扫黑除恶”观念深入人心,赢得民心。



张贴宣传海报

东海警方在全县各村村落、街道小巷、集市广场等显眼位置张贴“扫黑除恶”宣传海报,以这种形式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行动,鼓励群众踊跃检举揭发黑恶势力犯罪线索,协助公安机关铲除欺压百姓、横行霸市的黑恶势力,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依托网络平台辐射宣传

除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外,东海警方积极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加强扫黑除恶工作的宣传。在当地影响力大的微平台上发布《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并设立电话、邮箱、信件等举报方式;同时,研究制定群众检举揭发线索奖励制度,有效激发群众参与支持扫黑除恶斗争的积极性。对群众的举报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小案小奖,大案大奖”,使广大群众敢于提供犯罪证据,直面指认犯罪嫌疑人,确保案件证据的完整。截至目前,通过新媒体共发送扫黑除恶新闻及相关法律宣传16次,用身边的鲜活案例震慑黑恶势力嚣张气焰,展示公安机关扫黑除恶决心,为涉黑案件侦办工作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金丹

如果你也有涉黑涉恶线索,欢迎通过以下方式举报:
东海县扫黑除恶举报电话:0518-81867375 或 110
来信地址:东海县牛山街道振兴北路99号
东海县公安局“扫黑办”收
邮编:222300